



说明:

- 1、本图则尺寸均以米计;
- 2、本图则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;
- 3、建筑退让城市道路红线用地的使用应服从城市规划建设的需要,该部分用地属于城市公共开敞空间,不得用于经营性用途;
- 4、本《告知书》未明确的相关内容应符合现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的法律、法规、技术规范标准与政策等规定。

同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城乡规划编制出图章

资质等级: 甲级 证书编号: 自资规甲字211440398

项目负责人	注册师	设计	审核	制图	审定	校对	院长
申请人: 惠州市国土资源局仲恺高新区分局建设用地科				项目名称: 惠州潼湖生态智慧区梧桐河东片区ZKC-063-17、18地块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			
业务号: ZK2022TJ0071				图别: 图则			
编号:				日期: 2022.11.3			

用地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

地块编号	用地性质	申请用地面积 (m ²)	计算指标用地面积 (m ²)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(m ²)	绿地率 (%)	机动车停车位配建标准	备注
ZKC-063-18	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、商业用地 (070102/0702、0901)	19192	19193	≤2.8	≤22	≤53740	≥35	每100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≥1.0个	兼容商业建筑面积占该地块总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的比例≤10%,兼容的商业用地不能建设服务型公寓。
ZKC-063-17	幼儿园用地 (080404)	-	5270	-	≤30	≥4100	≥30	每100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≥0.3个	规划12班幼儿园